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全体董事。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存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提请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